

七.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（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0000-SCZX-K2025-0183，（项目名称）2025年度江苏省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打印机（分包号：3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，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江苏省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打印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大连中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3人，营业收入为11929.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510.9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5.2.18

